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职工代表会议，会议以无记名投票和差额选举的方式，选举王乃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上述职工董事简历见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王乃华先生将与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在拟组成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日

附件： 职工董事简历

王乃华先生：中国国籍，男，汉族，1964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津贴专家，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湖北东方化学工业公司技术员、工段长、分厂厂长、副总工程师；襄樊五二五泵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襄樊新东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湖北东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襄阳五二五泵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乃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